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国安股份

公告编号：2026-17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4,203,364.25 元，2025 年度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 42,988,366.3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962,925,168.49 元，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1,684.72 元，2025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19,948,486.83 元。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397,499,537.63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919,826,352.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 2025 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发展现状和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也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203,364.25元、母公司净利润为42,988,366.38元，2025年末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3,397,499,537.63、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919,948,486.83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数且当年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审计机构对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比例不少于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10%，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分配利润的30%。

由于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且本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为了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2025年

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

三、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2025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红利，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 上市公司披露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含不分红）的，应当列示下列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203,364.25	-77,790,866.60	-91,018,838.5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3,397,499,537.6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19,948,486.83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868,780.3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九) 项规定的可能被 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

其他说明：

结合上述情况及指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但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且合并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由于公司本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未达到《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基于 2025 年度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综合考虑公司持续发展、平稳运营需求以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拟定了 2025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的方案。

（三）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为持续改善公司经营质量、切实维护全体股东长远利益，公司管理层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紧紧围绕扭亏增盈、价值提升核心任务，科学谋划整体发展战略，统筹推进主业深耕、创新赋能、治理升级、投资者关系优化等各项重点工作。

1. 深耕核心主业，提升盈利质量与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坚守实业发展方向，以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提升股东回报为根本导向，全力构建主业鲜明、竞争力强、盈利稳定的优质上市平台。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业务布局与资源配置，提升精细化运营水平，推动主营业务收入与盈利水平稳步改善，不断强化竞争优势与品牌影响力，为持续提升股东价值奠定坚实基础。

2. 强化科技创新，以数智化转型驱动降本增效

公司坚持把数智化转型作为提质增效、提升内在价值的重要支撑，计划持续加大在大模型、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领域应用的投入，加快推进业务与管理的数智化升级。依托中信集团协同资源与自身运营积累，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创新发展能力，为公司实现长期稳健盈利注入持久动力。

3.优化信息披露与投关管理，增强市场价值认同

公司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持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保障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通过完善内部信息流转机制，确保投资者及时、公平获取公司经营与财务关键信息。综合运用投资者热线、互动易、线下交流等多元化渠道，持续深化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增进市场对公司战略与价值的认可，为市值维护与股东回报营造良好外部环境。

4.健全治理体系，规范运作筑牢风险防控底线

公司以提升治理水平、防范经营风险为着力点，持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体系，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监督作用，不断优化内控与风险管理机制。通过规范决策流程、提升治理效能，有效降低运营成本与潜在风险，为公司稳健经营、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强制度保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四、备查文件

- （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